



與書結緣

——潘銘榮



1967年《崇基學生雙週報》、《新亞學生報》、《聯合學生聯刊》主編

十月三十日黃昏，記者帶着崇基圖書館借出、在全校圖書館碩果僅存的1967至1971年《中大學生報》，往訪1966至1967年擔任《崇基學生雙週報》主編的潘銘榮校友。

潘銘榮住在沙田人煙最稠密的新城市廣場，但記者發覺儘管室外車水馬龍，室內倒是頗為清靜的，並無「車喧」之擾。

有實無名的第一份中大學生報

第一期《中大學生報》名字頗長：《崇基學生雙週報》（第108期）、《新亞學生報》（總第34期）、《聯合學生》（第16期）聯刊。「當時我是《崇基學生雙週報》的主編，黃維樑是《新亞學生報》的主編，而黃裕鏗則是《聯合學生》的主編。當時雖然三院分處於沙田、農圃道和般含道，但有些共同課程安排星光行和大會堂上課，所以三院學生時常碰頭。有一次課後與黃維樑閒

談，大家說，中大已頗有規模了，不如一起辦一份《中大學生報》。潘銘榮笑著說：「其實當時的中大，只是在彌敦道恆生銀行的頂樓！」不管怎樣，中大的第一份學生報便這樣拍板了。「當時黃維樑還建議請李卓敏校長題字，但校方回覆說不行，因為中大學生會還未成立，不能叫作『中大學生報』。於是只好將三院報刊的報頭拼在一起，稱為『聯刊』了。這是第一期中大學生報，卻是有其實而無其名的」。

喜歡辦專題

記者與潘銘榮一同翻看三報《聯刊》，發覺這一期的內容十分豐富，光是專題便有四個：（一）列中文為官方語文；（二）中文大學四周年校慶紀念；（三）大學生眼中的世局；（四）在中大的生活。「我希望每期都有專題，讓同學覺得這是一份可讀的報紙，不只是報導明日黃花的活動或風花雪月的呻吟」。

那期學生報的社論是《中文必須盡早被列為官方語言》，談到中文運動的歷史。潘銘榮得意地說：「我們是『並列中文成為官方語文』運動的開路先鋒。這篇文章發表後，掀起了整個社會的討論熱潮，引發起一個將中文與英文並列為官方語言的運動，後來我們還協辦了一個『並列中文成為官方語言研討會』。當時我們訪問了幾位代表人物，包括崇基學院宗哲系主任沈宣仁博士、市政局議員胡鴻烈大律師、《明報月刊》總編輯胡菊人先生、新亞書院中文系講師莫可非先生，還有新亞書院英文系講師Mr. Timothy Light、聯合書院英文系主任Father John Gannon，以及聯合書院訓導長劉祖儒先生。我們嘗試從各方面不同的觀點來看這運動。」

「當時我們有共識：學生會不能影響學生報的編輯，學生報的編輯方針是完全獨立的。學生會對報社的編輯

要有一定的信任」。

攝記變主編

「我之所以加入雙週報，並不是因為我能寫善寫，而是大家都以為我精於攝影。在我之前的總編輯黃煜芬（68崇基中文）原是我當攝影記者的，後來我也幫忙做校對，以致受訓成為『熟手男工』，最後還當上學生報總編輯，都肇始於黃煜芬的引進」。

潘銘榮侃侃而談：「辦報刊最要緊有一個寫作班子，可以隨時供稿。當時文章寫得好的同學有宗哲系的穆秋，原名鄺芷人（68崇基哲學，70研究院哲學）。他的文章很偏激，這是我故意鼓勵他寫得偏激一點，好讓其他人辯駁，那才熱鬧嘛！鄺芷人以外，社會系的趙恩賜（69崇基社會）、中文系的吳汝鈞（69崇基中文，71研究院哲學）、生物系的馮應輝（70崇基生物），還有後來當了《讀者文摘》總編輯的鄭健娜（68崇基社工），都是倚馬可待的寫手。」

犧牲小我，成全大我

「那時編學生報往往通宵達旦，第二天睡眠惺忪去上課。加以當時是窮學生，為生計還要教夜校和補習，對功課影響實在很大。試想，星期五出版報紙，星期三上午便要跑到印刷廠完成最後校對，結果被迫隔星期逃課。還記得當時星期三上午的課是黃繼持老師的《荀子》，我老實的告訴他，不是不喜歡上他的課，只是為編學生報迫不得已」。「當時是六七暴動的敏感時期，遍地『菠蘿』，但仍要跑印刷廠，他補充說。

為作者爭取稿費

「這可說是我最大的貢獻。當時很多人反對，認為為學生報寫作，是大家庭精神，不應支稿費。大夥修橋鋪路，也不問酬勞呀！為了這件事，我在幹

事會舌戰群儒，開了兩晚會才爭取到。我認為給稿費是提高學生報水準的關鍵，雖然稿費只是象徵式的三、五、七元（當時的學費一年要八百大元），只夠吃兩頓飯，但可以讓同學覺得文章有價。不過我要說明一下，我自己從沒拿過稿費！稿費都是給同學的」。

「星期五上午崇基例有週會，每隔一星期，週會前在飯堂派發雙週報。當我看到同學人手一份學生報帶到禮拜堂，便已心滿意足了。沈宜仁博士在一次崇基週會上，還公開讚揚我編的學生報，是歷來辦得最好的一年呢」。潘銘榮回想那段日子仍喜不自勝。

潘銘榮（69崇基中文）中大畢業後旋即赴美，先後獲柏克萊加州大學碩士（1970）及芝加哥大學博士（1979）。1970至1973年任職於芝加哥大學遠東圖書館，1973至1989年執教於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，講授「讀書指導」、「目錄學」、「古典小說」、「修辭學」等課程。1989年移居加拿大溫哥華，擔任加拿大中國文化圖書館館長。1992年回港後，執教於香港城市理工學院。1995至2001年任教於香港教育學院。1988年至1997年為香港《星島日報》撰寫專欄，1998年至1999年主持《明報》「學語習文篇」專欄。1991年獲梁實秋文學獎翻譯獎。著有雜文集《斷鴻篇》、《三隨篇》、《溫哥華書簡》、《人生邊上補白》、《天地一書囚》、《小鮮集》等十多種。另有學術專著四種、工具書三種。

與書結下不解緣

潘銘榮說，中大畢業後，到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修讀了十個月圖書館學。「唸圖書館學與編學生報多少有點關係。編學生報要有條理，有整理資料

的能力，這對我後來修讀圖書館學不無影響」。1970年，他到芝加哥大學圖書館任職，並兼讀博士課程。

博士課程快要修完，崇基中文系鍾應梅教授呼召他回到母校執教。「當時我開過《韓非子》，後來又教古典小說，這些範疇其實我以前都沒有鑽研過，只好在暑假時加緊備課了」。潘銘榮後來編了多種工具書，包括：《韓非子知見書目》（坊間同名書是據潘書廣續的）、《中國古典小說論文目》、《廣東地方志傳記索引》，後二書都由中大出版社印行。

潘銘榮在母校執教十多年後，1987年又回到柏克萊唸了一年資訊科學，主要是學習如何將圖書館資料電腦化。「唸完書後，我想在美國工作，事實上我當時也找到一份很好的工作：明尼蘇達大學東亞圖書館館長兼東亞系教授，但我沒有去，因為我要留在加拿大取得公民資格後回香港奉養年老多病的雙親。當時內心掙扎得很厲害，結果我還是選擇了加拿大」。在加拿大他擔任一所佛教圖書館的館長。後來又與一群喜歡出版的朋友一起成立了楓橋出版社，在兩年內出版了十多本書。他在加拿大待了三年，便回港執教。

三年時間雖短，卻是潘銘榮在創作上的豐收期，在溫哥華，他一共寫了1,200篇文章。也許對作者個人來說，放棄就任大學的圖書館館長兼教授工作，實現自己的理想，是人生一大憾事；然而，對於傾倒於潘著的讀者來說，如果潘銘榮不是在加拿大生活了三年，他又哪來時間寫出這樣好的散文？「我這輩子任何階段，都與書結下不解之緣，由讀書，到教書、到圖書館工作，到出版、寫書，都做過」。

潘銘榮明年一月便赴美國，望著一屋子整箱待發的書，記者不禁為他擔心，恐怕搬運工人又要口出怨言：「這那裏是搬家，這簡直是搬圖書館！」■